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江南华府住宅小区三期工程

项目编号：巴水发[2018]166 号

建设地点：巴彦淖尔市临河区

验收单位：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08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江南华府住宅小区三期工程	行业类别	房地产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巴彦淖尔市水务局, 巴水发[2018]166号文, 2018年2月2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 巴新力置业[2021]3号, 2021年5月27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5年4月~2017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西万通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巴彦淖尔市蒙益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内蒙古建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46 号）、《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2021 年 6 月 8 日，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在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江南华府住宅小区三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内蒙古建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巴彦淖尔市蒙益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江西万通建设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共 6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开展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编制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巴彦淖尔市蒙益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开展了本工程的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工作并编制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受建设单位委托，内蒙古建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提交验收报告。以上报告为本次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提供了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汇报，以及方案编制、监理、监测、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江南华府住宅小区三期工程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项目区坐标为：东经 107°23'17"，北纬 40°44'10"，海拔 1039m，整个区域地势平坦。其行政区划隶属巴彦淖尔市临河区管辖。该工程

为建设类项目，建设内容为：总建筑面积 1.48 万 m^2 ，均为住宅面积，33 号楼 16 层，建筑面积 0.50 万 m^2 ，占地面积 381.22 m^2 ；34 号楼 16 层，建筑面积 0.54 万 m^2 ，占地面积 336.72 m^2 ，35 号楼 16 层，建筑面积 0.40 万 m^2 ，占地面积 381.22 m^2 。

工程于 2015 年 4 月开工，2017 年 12 月建设完毕。总投资 6200 万元。总占地面积面积 1.01 hm^2 ，均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草地。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8 年 2 月 22 日，巴彦淖尔市水务局以巴水发[2018]166 文批复了江南华府住宅小区三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水保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01 hm^2 。批复的水土保持措施有：①工程措施：灌溉措施 0.62 hm^2 。②植物措施：栽植乔木：臭椿 26 株，榆树 48 株，垂柳 10 株，刺柏 14 株，云杉 15 株，山桃 20 株，山杏 20 株，国槐 18 株，金叶榆 13 株。栽植灌木：榆叶梅 71 株，丁香 24 株。铺设早熟禾草坪 2294 m^2 。

批复建设期水土保持方案总投资为 39.99 万元；设计水平年 6 项目标值为：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9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8%；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0.8；拦渣率达到 97%；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8%；林草覆盖率达到 61%；工程建设期共动用土石方总量为 4.86 万 m^3 ，其中挖方 2.43 万 m^3 ，填方 2.43 万 m^3 ，无弃方。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1 年 6 月 1 日，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召集相关人员进行水土保持工程设计的审查会议。经讨论后，参会人员一致认为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已达到水土保持工程初步设计及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的要求。最终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以巴新力置业[2021]2 号（2021 年 5 月 27 日）文同意项目初步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 年 6 月，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承担了“江南华府住宅小区三期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成立了项目监测工作组并开展项目监测工作。监测组依据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编制的《江南华府住宅小区三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中各项水土保持工程的布局、施工组织设计与水土保持监测初步方案，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多次有针对性的对本项目实施了全面细致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方法为调查监测。

经过现场调查和对施工资料的查阅及监测结果表明：

1、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1.01hm^2 ，与方案设计一致，未发生变化。

2、水土保持设计与完成变化情况

实际完成的工程措施与原方案一致，植物措施进行优化。

3、水土流失量变化情况

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总量 120t，新增水土流失量 73t。项目水土流失在施工期最严重，各监测分区存在不同程度的水土流失，自然恢复期水土流失面积 0.62hm^2 ，水土流失总量 43t，原地貌水土流失量 22t。在施工期结束后，水土流失面积减少，尤其是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后，由于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发挥了良好的保持水土作用，工程建设过程中引起的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控制，各项指标均达到方案设计指标要求，项目区的生态环境得到一定的改善。

4、项目建设区扰动土地整治率 9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0.8，拦渣率 97%，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61%，六项指标均达标。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

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正常；迹地恢复、植物措施已落实，项目区林草植被覆盖率达到规范要求，六项指标均达到设计值。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五）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1 年 6 月，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内蒙古建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水土保持设施进行验收，并于 2021 年 6 月组织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验收。通过查阅主体工程设计资料及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工程监理报告书及相关影像资料与实地对照，认为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达到了验收的要求，根据有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规定和要求，编写了《江南华府住宅小区三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江南华府住宅小区三期工程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运行期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要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 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张征	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工程师		建设单位
	金喜平	江西万通建设有限公司	经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
	刘利刚	内蒙古宏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张征	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工程师		监测单位
	孙淼	巴彦淖尔市蒙益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部长/工程师		监理单位
	李龙	百替集团（巴彦淖尔）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